

經濟部所屬事業機構 108 年新進職員甄試試題

類別：地政

節次：第三節

科目：1. 土地法規與土地登記 2. 土地利用

注意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本試題共 1 頁(A4 紙 1 張)。2. 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3. 本試題分 6 大題，每題配分於題目後標明，共 100 分。須用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答案卷指定範圍內作答，不提供額外之答案卷，作答時須詳列解答過程，於本試題或其他紙張作答者不予計分。4. 考試結束前離場者，試題須隨答案卷繳回，俟本節考試結束後，始得至原試場或適當處索取。5. 考試時間：120 分鐘。
------	--

- 一、何謂「共有土地」(2 分)？「共有土地」的型態有哪幾種(2 分)？「共有土地分割」之限制為何(6 分)？請說明「共有土地分割」與「共有土地分管」之差異(5 分)？
- 二、何謂「逕為分割」(2 分)？何謂「土地鑑界」(3 分)？請依據地籍測量實施規則，說明「土地複丈」實施原因(5 分)及土地複丈申請人資格為何(5 分)？
- 三、國家徵收私有土地後，若不依原核准徵收目的事業使用或徵收後一定期間不實行使用，顯與徵收土地目的不符，為保障人民權益，防止政府濫用公權力，允許原所有權人得以原徵收價額收回土地，請問收回權的立法目的為何(4 分)？並說明土地徵收條例中，有關收回權的生效要件為何(10 分)？另請說明收回權的消滅原因(6 分)。
- 四、何謂「農建地」(3 分)？並說明「農建地」申請建築時，應注意事項為何(6 分)？請說明「視為農地」之意涵(3 分)及「視為農地」之成立要件為何(8 分)？
- 五、請說明「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加速重建條例」之立法目的及適用對象(5 分)？在「都市更新條例」與「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加速重建條例」中，請分別比較申請人、基地條件、同意比例、實施方式、容積獎勵與稅捐優惠之差異(10 分)？
- 六、何謂公共設施保留地(2 分)？公共設施保留地之認定要件為何(3 分)？請說明哪些土地非屬都市計畫所稱之公共設施用地(4 分)？請說明現行公共設施保留地，可能產生之問題(6 分)。